

证券代码：300585

证券简称：奥联电子

公告编号：2018-025

南京奥联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南京奥联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8年4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形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经于2018年4月10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通知的方式向全体监事送达。本次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大智先生主持。本次监事会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，本次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，《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客观反映了监事会2017年度主要工作情况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本议案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<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2017年度，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9,492.10万元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,885.30万元。截至2017年12月31日，公司总资产为63,543.90万元，归

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44,765.20 万元。上述财务指标已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报告确认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发布的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<2017 年度报告>及<摘要>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《2017 年度报告》及《摘要》真实反映了本报告期公司真实情况，所记载事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发布的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7 年度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议案》

报告期内，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发布的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5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2017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均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要求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，亦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发布的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6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<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>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。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，适应公司经营业务活动的实际需要，内部控制体系贯穿于公司经营活动的各个方面，能够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，合理控制经营风险。董事会出具的公司《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发布的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7、审议通过《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
公司结合 2018 年第一季度的实际经营管理情况编制的《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符合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3 号—季度报告内容与格式特别规定》、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20 号—创业板上市公司季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》等法律、法规的相关要求。该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发布的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8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部分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，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 号——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使用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的相关规定，符合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，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。因此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4,000.00 万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。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，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评估，拟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保本型产品（包括但

不限于定期存单、结构性存款、保本型理财产品等)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上发布的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本议案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9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公司拟定的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公司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（含税）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我们认为：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和利益，与公司经营实际情况、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对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上发布的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10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——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、处置组和终止经营》(财会[2017]13 号)《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(财会[2017]30 号)，对会计科目进行合理的变更和调整，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的情形。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上发布的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。

南京奥联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8年4月23日